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要點

113年3月4日研究發展處會議訂定通過 113年3月26日112學年度第7次行政會議訂定通過 113年9月19日研究發展處會議修定通過

113年9月10日113學年度期初擴大行政會議修訂第8、9點通過

- 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充實科研人才基盤及儲備核心戰略產業人才,獎勵拔尖、具有研究潛力之博士生,支持其安心、專心從事研究工作,依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方案」,特訂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博士生研究獎 學金。
- 三、獎勵對象及請領資格

自113年度起(含二月、九月註冊)入學就讀之博士班一年級新生。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請領本獎學金:

- (一)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或以在職生身分報考者。
- (二)以香港、澳門及大陸地區學生身分入學者。
- (三)錄取後辦理休學、保留入學資格或未完成註冊者。
- (四)已支領同屬政府部門獎學金性質經費者。
- (五) 本校獎勵名額依國科會規定核算名額辦理。

四、獎勵金額及期限

每名博士生每月獎學金四萬元,自博士班一年級起獎勵三年;於三年內畢業 者,獎勵至畢業當月止。

五、本校成立博士生研究獎學金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審查委員會),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研發長、教務長、國際事務長、各學院院長、主計主任組成。審查委員應遵守利益迴避及保密原則。

六、申請獎勵審查程序:

- (一)各領域博士生研究獎學金名額分配原則:係依前一年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經費之各院貢獻百分比進行名額分配,基於領域平衡考量,人文領域研究計畫經費加權為百分之一百五十,進行前述計算人文社會領域獎勵分配名額。
- (二)評選資料:申請獎學金之博士生備妥以下評選項目之資料:

- 1. 申請表。
- 2. 指導教授推薦信。
- 3. 大學以上歷年成績單。
- 4. 研究計畫書。
- 5. 其他審查資料(如語言能力證明、推薦信、學位論文、已發表之期刊 論文、研討會論文、專書或技術報告、獲獎紀錄、相關研發成果等)。
- (三)審查機制:由所屬院級單位就申請人資料進行初審,決定推薦人選,送 審查委員會進行複審,並擇優正取及備取數名。
- (四)甄審時間與結果公告:依國科會相關規定辦理。
- 七、獎勵期間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取消其獎勵資格:
 - (一)休學、退學或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職工作,自事實發生日次月起停發獎學金。
 - (二)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學生轉入或轉回碩士班就讀,自事實發生日次月起停發獎學金。
 - (三)受獎博士生有偽造、變造或提供不實資料經查證屬實,追繳已領之獎學 金。

前項取消獎勵資格所遺留之獎勵名額,由各院所送交之備選名單遞補,續領該期獎學金。

八、獎勵對象評量及成果效益追蹤機制:

(一)考評作業:

- 1. 定期評量:核定獎勵期間,推薦系所及指導教授應負督導責任,積極 培育博士班研究生研究經驗及能力。
- 2. 考評作業:每學年度召開一次,受獎勵學生應於每年六月份,繳交學 年度研究成果報告。評量面向及其權重比率依各學院研究領域性質及 博士生研究培育階段為考量,每學年度自選各面向評量指標權重比率 範圍如下:
 - (1)國內外學術研討會發表:30%至50%。
 - (2)期刊論文發表:40%至60%。
 - (3)國外研究進修: 0%至 20%。
 - (4)修課成績:0%至20%。
 - (5)研究工作表現(指導教授評量):0%至40%。

研究成果報告需經指導教授初評及所屬系所複核後,提報審查委員會 進行評鑑。評鑑不及格者,得取消其獎學金。

(二)獎勵成果效益追蹤機制:受核定獎勵對象於博士學位口試前通知研發 處,提交學術專業表現成果報告書一份(含電子檔),於離校前送至研發 處兩本博士論文定稿本,並由研發處辦理該獎勵對象畢業後三年內之流 向追蹤及提交委員會報告。

九、113年得擇優獎勵一定比率名額予112學年博一或博二在學生,惟比率不得超 過本校核配名額之百分之十,且獎勵期間至多至博士班三年級止。

十、本要點未盡事宜,依國科會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博士生研究獎學金申請表

National Yunl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pplication form for the Nation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uncil Doctoral Research Scholarship

	填表日期	:	年	月	日
Date:	(Y)		(N	(N	(D)

一、申請人基本資料Personal Information

學院 College	系所單位 Department	
姓名 Name	指導教授 Supervisor	
學號 Student ID No.	連絡電話 Contact number	

二、檢附文件清單(請依序檢附以下資料)

Checklist (Please attach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in order)

文 件 名 稱	已檢附者請勾選					
Names of Documents	Please check(V) once attached					
1.申請表	П					
1. Application Form (with comments from the college)						
2.指導教授推薦信	П					
2. Recommendations of Supervisor]					
3.歷年成績單						
3. Transcript for All Semesters						
4. 研究計畫書						
4. study plan (2 pages)	-					
5.其他可供參考資料(如獲獎紀錄、相關研發成果證明等)						
5.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ex. awards and achievements, relevant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results and so on)						
6.其他文件說明 (如各學院規定繳交之資料)						
6. Other Documents (ex. documents required by colleges)						